

浔中村文史资料

第二期



福建省德化县浔中乡浔中村文史资料编委会编

目 录

人 物 春 秋

- 李道泰赋诗悲灾民..... 林良泰整理 (1)
- 曾西元轶闻..... 曾清焕 林志明 (1)
- 王光张..... 曾清焕搜集 许凤邹整理 (2)
- 林 泉..... 林振农搜集 许凤邹整理 (4)
- 林荣瑞..... 曾清焕搜集 李宗慰整理 (6)
- 曾文利..... 李宗慰整理 (7)
- 陈 木..... 陈志雄搜集 郭清汉整理 (9)
- 郑惠顺..... 曾清焕搜集 江 泓整理 (11)

浔 水 纓 溪

- 浔中村党政组织沿革简史..... 浔中村党支部、浔中村委会 (12)
- 山明水秀的浔中村..... 林振农 徐明贤整理 (14)
- 西敦舞狮源远流长..... 徐顾瞻整理 (18)
- 浔中村各姓氏渊源..... 曾清焕 陈朱地 王玉琴搜集整理 (21)

雷锋精神的赞歌..... 陈志雄搜集 林振农整理 (39)

浔中村寿星录..... 曾清焕 陈朱地搜集整理 (40)

文 坛 艺 苑

封建时代的西敦教育..... 曾清焕搜集 毅成整理 (45)

西敦小学校史..... 曾清焕搜集 毅成整理 (47)

浔中村传承着古代宫廷音乐——南音..... 林振农搜集 徐顾瞻整理 (52)

女山歌手林端..... 郭少青搜集整理 (55)

现代诗联..... 蔡尚思 江中卫 林良泰 (56)

编 后 语..... (58)

附：浔中村文史资料编委会名单 (11)

浔中村姓氏 (20)

主 编：徐本章 李宗慰

编 辑（以姓氏笔划为序）：单结基 徐艺星 徐顾瞻 郭清汉

责任编辑：单结基

校 对：林振农 许辉龙 曾清焕

李道泰赋诗悲灾民

● 林良泰 整理

清朝康熙十五年（1676、丙辰年），四月十五日夜大雨滂沱，十六日巳刻，溪水暴涨成灾。民国版《德化县志》载：“清·康熙十五年四月十六日大雨，十时许溪水暴涨入城，平地泉水涌出，瞬间水淹屋顶，白浪滔滔。县城自西至东，楼垣房舍尽被漂没；男女遭溺。沿溪百余里，桥梁尽被冲毁，牲畜田禾漂没殆尽”。《世紫林氏族谱》载：“康熙十五年丙辰岁，邑遭洪水，沿溪漂溺五百余家……”。余如“龙俊郭氏、继述王氏、凤池黄氏、乐陶王氏……”等族谱也都对本次洪灾作不同角度的记述。时李道泰正在江西任建昌令，获悉消息以后，悲从中来，不可约止，悲哀之余，缓诗以记。体现了人民性的一面。诗曰：

山城高临溪，暴涨每及趾，不谓丙辰夏，兵残更厄水。蛟螭斗郭门，狂奔如发矢；一半入浩波，哀如去蓂蚁。父见子狂呼，夫看妇沉委；亦复戴屋行，男女在床第。悲哉波退后，沉沙或露骰；招魂同一声，投祭並日纪。更有全家浮，谁泛一陌纸；颇有望洋叹，报施未尽是。岂知冥漠中，从无浪生死；城东版筑兴，取石吾阶圯。苏此流亡余，何须念故垒；细问故乡人，人城俱非矣。沙石积官道，总无旧日市；百忧生数逢，厌乱何时已。

曾西元轶闻

● 曾清焕 林志明

曾西元出生在本邑西关荣甲堂宅第（今城关小学址），少时聪慧有奇才，出语惊人，诗联望凡入圣，因而名传全县，其作品不事雕琢，别具真趣。生平好游名山古刹，轶闻甚多。今仅记其一二。

西元在祖籍科荣村的西天寺，题一联曰：

此西耶！彼西耶！灵爽如来，法界何分彼此；

是天哉！非天哉！浮云不染，寸心自吾是非。

此联把寺名“西天”两字嵌入对偶语中，并保持其相对的独立性，使其意中有意，显得结构机巧，文才横溢。

外西门市王必昌与曾西元同为清代乾隆中叶时期的进士，并为邻居，王比曾长九岁，结为忘年之交，相处甚密。有一个冬天，必昌邀请西元吃半节鲁，赴席之时，见鱼一碗，吃完别无再进食。西元问道：“只有这些吗？”必昌答曰：“请柬书上不是言明吃半节鲁，那有别物？”西元领会其意，回家即思一计“报复”。次日，亦遣家人请必昌吃半节鲁。必昌说道：“此语用过之事，有啥趣味，且去看看”。届时西元在门外置交椅两把，邀其同坐，谈古说今，久无动静。必昌等得不耐烦，遂进言道：“日已过午，腹中饥饿怎么办呢？”西元曰：昨天你请我吃鱼是上半节鲁，今天我请您晒日是吃下半节鲁，一题分做，有什么可嫌呢？”二人相与抚掌大笑。

城关东门外有一皮匠，以熏皮为业，人们呼他为“皮三”，开一小铺，经营鞋业的小经纪。曾西元经过该店，见招牌上书“甲乙”两字，问其谁作？皮三曰：“王必昌也。”西元解释道：“乙象鞋刀，甲象钻子，分明鄙视您的行业”。皮三请他更易，西元换以“阡波”两字。不久必昌见到，问其何以改变招牌？皮三以西元的话回答。必昌进而分析道：“我没有欺笑你，而你却被他稳秘地讽刺，阡字分开即东门，波字分开即皮三，分明是指东门皮三，把你的大名寓于铺名之中了。”因为当时太平日久，文人无事，往往猜语遣遣。

王 光 张

●曾清焕 搜集 许凤雏 整理

王光张、讳修钊、字金义，号石峰，生于晚清同治丙寅年（1866）6月21日，卒于民国25年（1936）12月20日，终年71岁，德化县

浔中村诗敦人（原居城之西关）。乃乾隆乙丑进士王心昌之六世孙。清光绪乙酉年（1885）19岁时进秀才，24岁以英秀补廪生食饩；光绪29年癸卯科（1903）以策论中式乡试举人。王博学多才，兼精工艺，在永、德、大等县士林中颇有名气。

迨自清朝礼部废科停举后，王因进取无由，尔后即与永春举人郑翹翔、林子鳌三人于光绪33年（1907）联袂北上，应吏部参与铨选考试，名列乙等，签分江西省布库大使，且教授文林郎钦加五品衔，延至宣统元年，赴赣就任，在职两载操守清白；辛亥革命以后，地方不靖，王遂弃官归隐。

民国初期，地方多故，为避战乱，始从居西门城边迁徙结庐城东郊之西敦纓溪，堂曰：“五柳居”。初为课督子孙，种树莳花，旋又营建“逸园”，为课督子孙之所，并撇开政务，杜门著作。后因城中人士再三敦请致力地方文化事业，因出任县立高级小学校校长、县视学，教育会长，劝学所长等职，推行新文化教育，培养新人才，不遗余力。时因德化萑苻四起，民不聊生，各乡村纷纷组织团体，王鉴民艰时难，复受众人推举担任县保卫团总，后又被民选为民国十二年中德化第13任县长，借以维持地方秩序，任内文治武功措施得宜，甚得民众拥护。未几，地方复乱，正值民国14年（1925），王届六旬，遂复离职归隐，从兹谢绝政务，无意仕途。在家读书吟草。嗣因永春各界人士倡议纂修《永春县志》，王即受聘主纂《永春县志》，经其协力擘划下，仅四阅月完稿付梓；继于民国16年（丁卯1927）回县主修《德化县志》，定稿后，复受聘总纂《大田县志》，接连修好三县志书，永、德、大三县人士咸赞有加：“惠及后代，名留青史”。

王一生多行善事，归隐林泉三十载，抄书千百卷，尤工诗词，曾于大田主办“扫秋”诗社留下颇多诗词联对，传之后世，均为宝贵的精神财富。复又热心公益事业，曾于民国17年倡修登龙桥；民国24年，他为主向华侨及四方人士募捐一万七千余元，董建城关西门龙津水泥大桥。他一贯竭力主张，地方安宁，发展生产，解决民困，民国初期，四处奔告，劝导各地民团、和平相处，安居乐业，曾于民国12年7月1日，参加永春组织的和平会，专程赴赤水调停尤赐福、陈春光部与李金标部的冲突。平时多用诗文启迪各地民军首领要“心田种德，勿残生灵”。自己身体力行，一生连续举办五年的慈善事业：凡是无主的路房尸体；或遇天灾人祸无力收埋的尸体；或家境极

端贫困的亲人亡故无法埋葬，他均施棺帮助收埋，其时他曾嘱托卖棺店东曾金章：凡是养济院某人到店取棺木时，一律记账付棺，后由我付款。五年期间，他施棺近百部，可谓历来鲜闻。王卒能以功名终，后人皆为缅怀。

林 泉

● 林振农 搜集 许凤邹 整理

林泉、字俊传、讳如杰、号漱石，浔中村西敦人，出生1896年2月（清光绪22年）；卒于1982年9月，终年87岁。早年毕业于旧制中学并肄业于上海同济大学，为德化先期的老宿儒，又是教育界的老前辈，桃李芬芳、遍及国内外，一生勤俭持家、清淡过日，曾涉足政界，尤能洁身自爱，与人为善，一贯热衷公益事业，深受邑人信仰和赞扬。

民国初期，林泉开始在永春苏坑小学、德化崇正小学任教，继即深造上海同济大学；民国十一年（1922年）为推行新文化教育与培养桑梓人才，曾被聘任县国语讲习班干事；翌年九月任县视学；民国十六年调任县立初级中学校长；尔后复任县督学兼县培风中学校长。由于受孙中山先生革命思想的影响，于民国十六年（1927年）就加入国民党组织，历任国民党德化县党部筹备委员、监察委员、常务执行委员，进而跨入政界：民国二十三年（1934）任德化县府财务委员会总务组主任，县建设委员会委员。旋为生涯所迫，辞去职务，于民国廿九年前往大田县城从事经商：开设“新全盛”店铺，专营笋干、土纸等土特产，因蚀本即改途制作豆油，生意又不景气，最后为生活计只好开设客栈，惨淡生活一段时间后，适逢故知竭诚推荐，先任大田县救济院院长，后任大田县府机要秘书、县督学等职，任内廉洁无私，秉公办事，为当地老百姓所称许。未几，即回德化安家落户，并在国民党德化县党部任职。民国卅五年再度受聘为德化中学教员，从事教育直到民国卅八年（1949），间又协助整理《德化文献》。任县文献委员会委员。解放后，曾先后在县中苏友协、县侨联会任职。由于年事颇多，自知不宜继续工作，即归

家，从此安居乐业。

林泉一生粗衣淡饭，子女颇多，生活仅靠祖业少量田园及自己微薄工资收入，藉以维持一家生活。为增加家庭收入，民国初期，他曾从外地引进织袜机，为妻子找到家庭副业门路，其产品直接销售市场，一时引起城关商贩的注意，纷纷仿效，创办各式各样的家庭副业，促进了城关的手工业生产。他教育儿孙克勤克俭，自强不息，做有益于国家人民的人，六个男孩有三个参加革命，次男林明生于解放前在校读书就参加中共地下党活动，现今儿媳均已离、退休，安度晚年。他认为“赐子千金，不如教子一艺”，“种田也是好职业”，因而不但时常鼓励儿孙安于农业生活，而且自己直至八十高龄还不时参加拾粪、浇菜、打扫卫生等力所能及劳动，保持劳动本色。

他大半人生，献身教育，也是主业，治学严谨，循循善诱，诲人不倦，深受学生爱戴。民国十六年，培风中学学生李其森、李凤潮（中共地下党员）闹学潮，当时政府欲究办为首学生，他怜其才华，密告转移，得免受难。师徒情深，门生陈梦松曾于《世紫林氏族谱》记载：“……教学崇正，善诱诸生，春风化雨，桃李争荣……”。当他八十高寿前夕，学生李其森适从海外归来，特馈赠贵重药材，祝愿老泰斗鹤寿龟龄，连我国著名的现代社会科学家、复旦大学老教授蔡尚思，于1988年回来故乡，也忘不了“林泉是我的老师”。

林泉不仅为人好善，善于开导他人的争执，务必使人消除成见，握手言欢，尤乐于倡办公益事业：民国廿四年与邑举人王光张等募资董建龙津桥，选人出洋募集资金，建成城关第一座钢筋混凝土结构大桥；民国廿九年更为家乡倡议合修家乘族谱，甚得族人称誉；当年三月十二日，纪念孙中山诞辰的“植树节”，他发动社会各界人士营造“慈善林”，旨在造林增加收益，救济孤儿并作为教育基金。在社会各界人士的响应和认股投资下，于浔中村“铰剪墓”、“马祖山”营造油茶林一大片，并于东埔山种油桐，培植李树，雇专人管理，后因资金短欠，他更慨然用自己工资或稻谷垫付管理人员的工资。由此可见他热心公益事业的一斑。

林泉，号曰：漱石，每以自喻“泉石清白”，“被水冲刷之石，一干二净”。尽管他出生清末，历经民国，活到新中国成立，直到1982年，几经沧桑，尤其长期处于旧社会大染缸里，历史何其复杂，然其为人好善，洁身

自持，并能为家乡群众做点好事，实属难能可贵。后人曾为赠诗：

林间白鹤算龟龄，泉水涓涓白又莹；
留世瑞莲淤不染，芳飘邑里沁人心。

林 荣 瑞

● 曾清焕 搜集 李宗慰 整理

林荣瑞，德化县浔中村西敦人。民国二年（1913）出生在双翰上春洋一户苏姓穷苦农民家庭，民国八年被土匪贩卖给西敦穷苦农民林德巽为子。

用苦水泡大的林荣瑞，为人诚实，勤劳俭朴，一生以农为业，依靠租种田地、做杂工等微薄收入维持家计生活，从小孕育着求翻身得解放的愿望。一九四九年六月，中共闽西南地下党领导的人民游击队攻占德化县城后，颜团成等游击队员到西敦开展革命活动，宣传革命道理。林荣瑞同林良基等穷苦农民接受了革命教育，提高思想认识，拥护和支持人民的革命斗争，热情将四支自卫民枪（步枪）送给游击队。並秘密地配合林明生开展地下革命宣传活动。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德化县城解放后，县人民政府派政工队到西敦向广大农民宣传党的政策，深入调查研究，开展支前借粮、筹组农民协会和民兵组织等工作。林荣瑞带头响应党的号召，参加农民协会组织，被选为村农民协会筹备小组组长，积极配合政工队开展工作。

一九五〇年元月，诗敦村农民协会正式成立，林荣瑞被选为村农民协会主席。他平易近人，善于团结同志，联系群众，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带领贫苦农民做好支前借粮工作，组织民兵自卫队站岗放哨，开展防匪防特，保卫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安全；开展清查“黑地”（没交公粮的土地）、清匪反霸、减租减息、征送公粮和土地改革等一系列的革命斗争活动，出色完成各项任务。

土地改革胜利完成后，林荣瑞热烈响应党中央、毛主席发出的“组织起来，走共同富裕道路”的号召，积极参加农业互助合作组织。他于一九七五年农历十一月初九日因病医治无效，与世长辞，终年六十二岁。

曾 文 利

● 李宗慰 整理

曾文利，德化县浔中村西敦人，1958年春，晋江农校农业社干训班第二期作物栽培班学习结业。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出生在贫苦农民家庭，成长在清皇朝面临崩溃，民国即将鼎立的时期。是时，地方不靖，豪绅高租重利盘剥，军匪捐饷压榨，加之天灾人祸之害，生产停滞，民不聊生。在苦难之中，曾文利的父亲及其唯一的胞弟，因贫病交加，先后于1921年和1926年去世，两个年幼的胞妹也迫于无奈而给人为童养媳。遗下寡妇孤儿母子俩，相依为命地以农为生，过着糠菜半年粮的苦难日子。

曾文利长大后，处于民军蜂起，军阀混战，干戈不息，各派为扩张势力，在其控制的地盘内，大肆派饷抓丁等社会环境之中。1928年间，曾文利被徐飞龙部连长郑捷生的勤务兵曾广隆以软硬兼施的手法拉入郑部当兵。1930年，徐飞龙被陈国辉击败，郑捷生率其所部归附陈部。未几，郑捷生部奉令率部离德化驻防泉州。在此期间，曾文利接受颜湖（地下党员）的革命教育，毅然参加了地下革命行列，並以“金作”的化名，同郑月成、林文祥、吴仁成、彭忠和、欧贵仁等十多人以结拜兄弟的形式，在颜湖的领导下开展地下革命活动。1932年，省防军第一混成旅陈国辉被十九路军挫败后，曾文利回乡从事农业生产，继续在颜湖领导下进行地下革命活动。1933年4月，颜湖不幸牺牲，曾文利因与组织失去联系，隐姓埋名在家务农。1949年暑假期间，中共地下党员林明生返乡开展地下革命活动时，他秘密地配合林开展宣传活动。

1949年11月24日，德化县城解放后，县人民政府派政工队到诗敦村开展革命工作，宣传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访贫问苦，调查了解情况，动员与组织贫苦农民开展支前借粮，筹组村农民协会等活动。怀着对党有深厚感情的曾文利立即响应党的号召，积极参加村农民协会。1950年元月成立诗敦村农民协会时，当选为村农民协会宣传委员。同年七月建立诗敦村人民政府时，当选为村长。在上级直接领导和指挥下，密切配合村农民协会动员

和组织贫苦农民群众开展防匪防特，支前借粮、清查“黑地”（没有交公粮的土地）、开荒扩种、生产自救，征送公粮、土地改革等工作。1954年和1956年分别当选为浔中镇第一、第二届人民代表。

1951年元月，浔中镇诗敦村土地改革运动结束后，曾文利热烈响应党中央、毛主席发出的“组织起来，走共同富裕道路”的号召，积极参加“三大合作”（即农业、供销、信用），发动群众开荒扩种（其时规定，生荒五年免征农业税，熟荒三年免征农业税），开展大生产运动。是年春，他同贫苦农民陈玉书等人组织了一个有十三户、四十八人参加的农业生产劳动互助组。同时，认真贯彻华东“十大政策”精神，与林荣瑞、陈木、郑仙英（女）等人集资在沙堤创办水力加工厂，为群众加工农产品，1952年6月，积极参加组建浔中供销合作社，当选为浔中供销合作社理事会理事。1954年，积极协助组建浔中信贷小组。1955年6月13日，积极配合互助组长陈玉书等，将农业劳动互助组创办为“东星农业生产初级合作社”，1956年，积极配合浔中镇把“东星农业生产初级合作社”与温茂森、林瑞种、陈华开、苏玉奇、陈琴、庄九龙等六个农业生产初级合作社联合创办为“浔中农业生产高级合作社”。后被选为农林生产技术员。在担任农林生产技术员期间，他带头从事农业生产实验，指导发展农业生产。1957年，成立浔中镇农业技术顾问委员会时，他被选为镇农业技术顾问委员会副主任。1958年10月，创办“浔中人民公社”后，继续担任浔中大队农林生产技术员。在生产实践中，他认真学习李顺达、陈永康等科学种田，防治病虫害、合理施肥、选用良种等一系列的先进经验，认真贯彻执行“农业八字”宪法，积极推广科学种田，做到以身作则，言教身传，带头实验，指导全面，为农业生产的发展作出一定的贡献。他带头从事农业生产实践的成果受到中共浔中镇支部和上级的赞扬和推广。先后于1956年被评选出席县农林业爱国增产竞赛运动试验旱秧增产模范；1957年被评选出席县农林业爱国增产运动推广农业技术模范；1958年被评选出席县农业生产模范；1965年被评选为浔中大队先进工作者，受到镇、大队、公社、县人委、县委等的表彰和奖励。

1978年10月9日，曾文利因病与世长辞，终年76岁。

陈 木

● 陈志雄 搜集 郭清汉 整理

陈木，字大和（1911—1988），出生于浔中村新寨的一户贫苦农民家庭。幼年一家两代八口人，全靠父亲一人租地耕种，农闲时当挑伕出卖苦力赚些微薄工钱，勉强维持全家生活。因家贫自幼没法入学。八岁时为糊口被邻居雇为牧童。十几岁即开始上山砍柴，学习农活，成为父亲的得力帮手。

民国初期，德化县民众备受兵灾匪乱之苦，纷纷出洋避难谋生。1930年十九岁的陈木为了生计，亦随邻舍熟人，抛乡离井到马来西亚谋生。在马来西亚期间，他受资本家雇用，开垦橡胶园、割橡胶、筑路、做砖，挣得微薄工资。他生活很俭朴，尽量多节余些钱寄回家中赡养父母，并供弟弟上学费用。

在马来西亚生活四年，他奉父母之命，回家成亲。婚后年余，因社会动乱，谋生困难，他再次度洋谋生，翌年其弟文玉也随乡邻一同到马来西亚与其同住。

1938年，兄长悌基不幸身亡，遗下寡嫂和五岁的侄女及三岁的侄儿。过后，嫂嫂改嫁，四弟悌祝也不幸身亡，父亲因长期积劳成疾，加之失去亲人的悲痛，一病不起，也遂之去逝，家中的老母、侄儿、侄女、及姐姐遗孤一外甥，老的老，小的小，处境极端困难。陈木经与弟商议，毅然决定自己归国担负起奉养老母、抚养兄、姐遗孤的责任。

在归国途中，厦门已经被日寇占领，与内地交通断绝，他被迫滞留厦门，川资费尽，历尽艰难险阻，几经周折，才回到家中，母子见面，悲喜交集。时与海外又失去联系，侨汇告断，单靠他双手向人租地耕种维持全家生活，可是西敦保保长却要抓他当壮丁，他被迫离开家乡暂避，后为了奉养老母又潜回家，被保长发觉，再次要抓他入伍。为全家生活，他被迫忍痛把仅有的一亩田地卖掉，托人送礼给国民党征兵官员，方得解脱“壮丁之

难”。

陈木关心侄辈。他体会到文盲的痛苦，尽管家庭非常困难，还是省衣俭食，尽力支持侄儿永章上学，甚至卖掉一半耕牛，资助侄儿上学费用。在他无私的帮助、抚养下，侄儿、侄女、外甥都茁壮成长。解放后，侄儿成为国家干部，侄女、外甥都成家立业。

德化解放后，陈木听党的话，积极工作，被选为西敦村农协筹各组成员。农民协会正式成立后，被选为第七组农协组长。积极投入剿匪反霸、减租减息、土地改革的运动。合作化时期，先后担任互助组长、生产队长职务。他在工作上认真负责，在生产上吃苦耐劳，大公无私，事事起模范带头作用，得到上级领导和群众的好评，被评为县护林劳动模范。

陈木尊敬老辈。事母至孝。1951年春，其母突然“中风不语”，陈木多方求医，家人时刻不离地守护在母亲身旁，喂汤喂药，抱屎抱尿，没有丝毫懈怠，虽经医师的精心治疗与家人的细心护理，但由于当时医疗条件的限制，还是成为半身瘫痪，在其母亲瘫痪卧床长达七年，大小便不能自理的日子里，他还要从事繁重的农业劳动，没法整天守护在母亲身旁，他就动员全家轮流守护。特别是1956年、1957年间，大搞农业生产运动，农民大搞积肥经常干通宵，而他夫妻俩不管多么劳累都能照顾好母亲，基本做到不使母亲穿湿衣裤，床铺保持清洁。只要能治病的药，尽管有天大的困难，总是千方百计设法买回来医治，还不时给老人家增添家禽家畜的营养品，七年如一日，一直保持到其母亡故，真是难能可贵，被群众誉为孝子。当时浔中镇干部林瑞种等为了检验陈木孝母的事迹真相，特地趁陈木出工劳动时访问其家。当他们看到老人家红光满面，衣服穿得整齐清洁，房中家具床被、地板都干干净净，桌上放着装满糖果的罐子。并在和老人交谈中，听到老人频频称赞儿媳孝顺的话，深受感动。嗣后，镇政府为推广陈木尊老爱幼、孝敬慈母的经验，表扬陈木孝顺长辈的事迹，在镇政府所在地墙报板上以“孝子——陈木”为题，用连环画形式向全镇人民宣传，号召全镇人民学习陈木孝顺长辈的优良品德。

郑惠顺

● 清焕 搜集 江泓 整理

郑惠顺，乳名贤，女，永春仙溪大岭脚人。生于清乾隆五十年(1785)十月二十六日。

惠顺少年时，与德化西敦村黄世从(字纶愿)结婚。她性情温柔和顺，心地仁慈善良，无论治家做人博得邻居里人的赞誉。当她的公公建房料理家务正忙时，公公却患病，她不仅要朝夕侍奉汤药，还要挑起家务重担，对待后继婆婆同样体贴入微。人称她为贤媳妇。她为人和气，通情达理，关照丈夫，未尝伤害丈夫的感情，夫妇一向互爱相敬。对待媳妇郑某宽厚慈和，“教有义方”，相处九年，“未尝一言不合，胜于姊妹”。她“尊师傅如敬神明”，教育儿子刻苦攻读，对亲邻和睦相处，乐于助人，人深受其恩惠。夫伯抱养一子，无人抚养，她“为之乳哺抚育七年”，得以成立。

晚年，惠顺“家事破耗”，靠她的贤慧能干，还能“维持一家雍睦和顺”。她年老生病时，“亲邻皆奉物”探病；道光十四年(1834年)十月初七日去世时，亲邻无不“悲痛伤惜”。

浔中村文史资料编辑委员会 成 员 名 单

主 任：李江勇

副主任：郭锦标 曾清焕

委 员：王玉琴 庄克灶 庄忠明 庄素琴(女) 陈朱地

陈志雄 林振农 曾昭高

浔中村党政组织沿革简史

浔中村党支部、浔中村委会

一、中共浔中村支部委员会：

1953年5月，浔中镇首次吸收中共党员3人，成立中共浔中镇临时支部，书记林瑞实。是年11月正式成立中共浔中镇支部，林瑞实任书记。1956年5月，林瑞种任书记，陈华开任副书记。1960年3月，曾宪奎任中共浔中大队书记，曾广玲、苏珠设先后任副书记。1961年4月，中共浔中公社副书记曾全福兼任浔中大队书记，王可供、许明英（女）先后任副书记。1962年，王可供任书记。1967年2月，“文革”期间，庄克灶、王可供任浔中大队生产领导小组正副组长（行使支部职能）。1968年8月，庄克灶任中共浔中大队革委会书记，王可供、苏玉钩、苏珠设先后任副书记。1985年4月，体制调整，将原浔中大队组建为浔中、宝美二个村。浔中村经出席党员大会的23名党员（缺席7名），无记名投票，选举陈朱地、李江勇、庄克灶、庄忠明、郭锦标五人为支部领导成员。同年5月5日，在第一次支委会进行分工，由陈朱地、李江勇任正副书记，庄克灶、庄忠明、郭锦标分别任组织、宣传、纪律检查委员。下设5个党小组。1987年8月11日，召开中共浔中村党员大会（出席会议正式党员35人），进行换届选举，经无记名投票，上届支委会领导成员全部续任。1988年6月15日，中共浔中乡党委会批准陈朱地因工作需要辞去支部书记职务的请求，由原副书记李江勇递补任书记。同年7月，经乡党委批准增补曾昭高为支委，原支委庄克灶、庄忠明、郭锦标续任。现全村有中共党员46名（妇女党员6人），其中正式党员44名，预备党员2名。

二、浔中村村民委员会：

1949年11月24日，德化县城解放后，同年12月，德化县人民政府派员接管民国时期的浔中镇公所，成立浔中镇人民政府，任命郭静、郑积山为正副镇长。1950年6月，第一区人民政府民政干事陈彬兼任浔中镇人民政府镇

长。暂沿用保甲制，下辖13个保，今浔中村的诗敦、云亭、凤池，为当时其中的三个保。1950年元月，诗敦、云亭、凤池先后成立村农民协会，以取代保甲制度。同年7月起诗敦、云亭、凤池先后成立村人民政府，是年9月中旬，浔中成立镇人民政府，彻底废除保甲制度，隶属第一区人民政府。

1950年9月，浔中镇在今本村的诗敦，云亭、凤池（后称溪北村）和今宝美村的辖区，开展民主建政工作，于同月13日在中山纪念堂（已折毁）召开上述六村群众代表大会，民主选举温玉西、李成巷任正副主席，下设书记（即文书）、财粮、民政、文教、卫生、治安、武装、生产、战勤委员各一人，组成浔中镇人民政府，下辖诗敦、宝美、溪南、溪北四村。隶属第一区人民政府。1951年7月，郭玉辉任镇长，在这段期间，浔中镇辖属增加世科、土坂二村，未几组建为驷蒲乡，与浔中镇分开。1952年6月，苏珠安任镇长，并于1954年3月实行人民代表选举制，开展普选，召开浔中镇首届人民代表会予以追认，同时选举郑秀玉（女）任副镇长。下辖与隶属不变。1954年10月，林瑞实任镇长，苏珠瑞、苏逢春先后任副镇长。（1955年9月，浔中镇更名为镇人民委员会），1956年春，浔中镇辖属增加奎斗、隆泰二地，曾傅业任镇长，陈明华、徐愚（女）先后任副镇长。未几，奎斗、隆泰仍复为乡建制，与浔中镇分开。1957年春由陈明华任镇长，王可供任副镇长。1958年4月，乡（镇）体制调整，原浔中区由1956年14个乡（镇）合并为浔中、三班、盖德、仙荣四个乡。浔中乡，下辖浔中、高星、铺星、长星、良光、秀溪、丁塔、金星、南星、英星、火星十一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浔中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苏珠炳任社长，徐金国、苏永德、苏玉奇、庄大乙任副社长。下辖六个生产队（片），（其辖属范围仍属诗敦、宝美、溪南、溪北），隶属浔中乡。1958年10月6日实现人民公社化，实行“政社”合一制，由浔中、三班、盖德、仙荣四个乡四十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合并组成为浔中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下辖18个生产大队管理委员会。浔中大队之辖属区域仍为上述四个村。苏珠炳任大队长，许明英（女）任妇女队长，林瑞种任政治指导员，苏逢春、苏玉奇、杨建龙、陈华开、郑雪英（女）任副大队长。1959年贯彻中共中央的有关指示，大队领导班子进行调整，由苏珠炳任大队长，苏锡绒、许明英（女）、苏玉奇、郑大练任副大队长。下辖六个生产队、一个居民办事处（六队一处之辖范围仍与上述同）。隶属浔

中公社。1960年4月原浔中大队城关居民办事处组建为城关居民大队（1963年恢复镇建制，成立浔中镇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即今之龙浔镇），许书给任书记，徐金国任大队长，与浔中大队建制分开，同隶属浔中公社。浔中大队由苏锡藩任大队长。1961年4月，苏珠炳任大队长，苏力水、戴敬众、郑秀玉（女）任副大队长。1965年3月，苏力水任大队长，苏珠设、涂笃信、郭锦标先后任副大队长。下辖30个生产队，隶属浔中公社。1967年2月，大队党、政领导班子受到“文化大革命”冲击，成立“三结合”的大队生产领导小组，庄克灶、王可供任正副组长，隶属浔中公社生产领导小组。1968年8月，成立“三结合”的大队革命委员会，庄克灶任主任，曾广重、林天德、王玉琴、杨柱任副主任。下辖30个生产革命领导小组，隶属浔中公社革命委员会。1979年，浔中大队革命委员会恢复为浔中大队管理委员会，苏力水任大队长，郭锦标、苏金通任副大队长。1984年实行政社分开，大队管委会更名为村民委员会，苏玉钩任主任，郭锦标任副主任。下辖31个村民小组，隶属浔中乡人民政府。

1985年4月，原浔中村体制调整，经上级批准，确定以浚溪为界，将浔中村村民委员会析为浔中（即溪北）、宝美（即溪南）两个村民委员会建制。浔中村村民委员会于同年5月2日经选民无记名投票，选举郭锦标任主任，庄忠明、周荣贵任副主任，王玉琴、庄素琴（女）、陈朱地、曾东海任委员。下设文书、会计、出纳、计生、民政、调解、治保、民兵、农林和企业等。辖15个村民小组，隶属浔中乡人民政府。1987年9月23日换届选举，上届村委会组成人员全部续任。

山明水秀的浔中村

● 林振农、徐明贤

浔中村位于德化之东南郊，浚溪之北畔。山环水绕，景物秀丽。丘陵、河谷广阔。为县之富饶地区。

川流有浚溪、纓溪，还有按坑仔、史厝坑、城后坑、黄垅口坑等细流汇入。为农田灌溉、工业用水及人民生活提供天然有利条件。浚溪，自西而东